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关于下调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的相关债项信用等级的公告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评级”）作为“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17 华讯 02”）和“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债券简称“17 华讯 03”）的资信评级机构，于 2020 年 7 月 3 日将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讯科技”）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由 BBB 下调至 C，同时将“17 华讯 02”和“17 华讯 03”的债项信用等级由 BBB 下调至 CC。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委托联合评级进行信用评级的存续期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如下。

表 1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委托联合评级进行信用评级的存续期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情况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发行时间	上次主体评级	上次债项评级	上次评级时间	当前余额（亿元）
112553.SZ	17 华讯 02	2017-07-18	C	CC	2020-7-3	5.40
112572.SZ	17 华讯 03	2017-08-21	C	CC	2020-7-3	0.16
合计	--	--	--	--	--	5.56

资料来源：联合评级根据公开资料整理

公司应于 2020 年 7 月 2 日支付“18 华讯 02”债券利息，但截至付息日终，公司未能按期偿付利息，已构成实质违约。本次违约将触发“17 华讯 02”和“17 华讯 03”的交叉违约条款，且一直持续五个连续交易日仍未解除。针对此违约事项，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召集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14 日召开。根据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7 华讯 03”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且公司应于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生效后三个工作日内，按照议案规定的期限立即执行。截至 2020 年 7 月 17 日终，公司未能在约定的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生效后三个工作日内筹措足额资金，不能按期偿付“17 华讯 03”本金和相应利息。

此外，公司应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支付“17 华讯 02”债券本息，但截至付息兑付日终，公司未能按期偿付本息，已构成实质违约。

综上，联合评级决定维持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C，同时下调“17 华讯 02”和“17 华讯 03”的信用等级至 C。

特此公告

